

# 臺中市召會週訊

第 1823 期  
(正刊)

臺中市召會文字組編  
(南區)復興路三段 479 號  
TEL:04-22224283  
FAX:04-22227210  
E-MAIL:  
chtai.chtai@msa.hinet.net  
http://www.citc.org.tw

## 在主的工作上尋求突破 (二)

### 出去開展，作出人來

開展有兩種意義：一是在人身上往外開展，其次是在地理上開展。我們在一個地方，一定要作出人來。若是你在一個地方作了三年，召會還產生不出長老和執事，你就不能說，因為你那裏沒有人才，人才都被別人拿去了。我們都得將材就用，沒有人才也得用，不像人才的也要用；這完全在於你如何作工。我們無論在那裏，都得開展。尤其是姊妹們，從一九四九年至一九六一年，因着受到那些破壞者的影響，姊妹的工作幾乎完全被扼殺，沒有產生出人。幸虧還有些較年長的姊妹存留下來。今後盼望姊妹們，學習作一點開展的工作。開展不一定要往外地跑，本地也要開展。開展所作的，不外乎要帶出人來。一個師傅帶十個徒弟，然後教徒弟帶徒弟，結果就會從原來的一個人變成一百個人；這就是在人身上開展。(事奉主者的存心配搭與功用，第四篇)

### 定大志、設大謀，竭盡全力作出一番景象

弟兄們，我盼望你們還年輕，還可以有所作為的時候，能有強的心志，作出一番成就。你們要像士師記五章所說，「定大志」、「設大謀」，為主作一點事；千萬不要把主所給你們的恩典，把你們受教育所得的，埋沒起來。當主回來時，你們裏面的礦藏若還沒有用出來，銀子若還留着不用，你們就有禍了。盼望你們從現在起，儘量使用你們所擁有的，毫無保留；有一千兩就用一千兩，有二千兩就用二千兩。這樣，主纔有出路；否則再等五十年仍是枉然。今天台灣有將近二千萬人口，得救的五十萬都不到，難道我們不覺羞恥麼？我們在這裏作了三十幾年，福音被我們作到這樣的地步，我們不感覺痛心麼？或者是我們早已麻木了；我盼望這些話能扎你們的心。(新路實行的異象與具體步驟，第十六篇)

一個召會的人數多，是一件好事，但在推動上，若沒有充沛的力量，想要推動人數多的團體是很難的。有時人數多反而成了障礙。如果一個地方，只有七、八位弟兄姊妹，不需要治理，他們個個都有動力。所以各處召會都證實一件事，就是從開頭的七、八人聚會，經過半年增加到五十人，經過一年增加到一百人，再往上繁增時，人數就增加得很少了。從一百加到一百二十很吃力，慢慢的增加到二百就更吃力。這好像一輛小腳踏車，容易推動；換個小轎車，也很容易開得順手。然而若是一輛大巴士，載了八十位客人，請一位六十歲以上的人開車，即使這人很有經歷，很有眼光，但力量用不上去，是無法轉動巴士的。

所以我們覺得，在二十幾個會所負責治理、推動的，必須要在三十歲到五十歲之間。他們要去推動、作工，也要帶着別人一起作。他們必須會思想、能生意；即使前面被大山擋住，沒有路了，也要能鑽透山洞過去。他們必須要有這種精神，召會纔能有所突破，有所開展。今天台北召會已經成了一個大召會，無論誰都不容易推動。…就是因為這部車實在太大，推動不了。所以，這次我們決心要突破。我們要把「司機」換成年輕力壯的，並且各會所裏都有推動的，非把這輛車開動不可。等到我們把這輛大車推動了，那時我們就要說，「阿利路亞！」—全文完

「繁殖復活、升天、包羅萬有的基督作為神國的發展」負擔的話

# 第九篇 在神聖水流獨一的流裏，為著使徒行傳的繼續，

## 按屬天的異象而有神聖的託付

全聖經作為神經綸之工作的啓示，乃是開始並終結於一道神聖的活水流。這「河從伊甸流出來，表徵生命水的河從神流出來（啓二二1），指明神是給人喝的活水源頭（參約四10，七37）。」（創二10註2）然而，隨着這表徵湧流的三一神（耶十七13，賽十二3，詩三六8）從伊甸流出的活水流，還帶來了三樣表徵與三一神工作有關的寶貴材料：金子（父神聖的性質）、珍珠（子永遠的救贖），和紅瑪瑙（靈變化的榮美）「環繞（有循環作工之意）…全地。」（創二11）這說出神聖生命活水的湧流，不只是為使人「滋潤」（創二10），得解乾渴；更是為藉着渴者的喝，要把一些堅實、貴重、美麗的素質分賜到我們這些以「地上的塵土」（創二7）所造的卑賤瓦器裏（提後二21，林後四7）。由這神聖的「喝」，那作為三一神終極完成之賜生命的靈在我們全人裏面奧祕的「湧流」，也要「環繞」而循環作工，「藉着重生的洗滌，和聖靈的更新」（多三5）變化我們。「重生的洗滌潔除我們舊人（屬塵土）一切舊

性情的東西，而聖靈的更新將新的東西，新人神聖的（屬金子、珍珠、紅瑪瑙）素質，分賜到我們裏面。藉此我們從已往所在的老舊光景轉入全新的光景，從舊造進入新造的情形。…在我們的一生中，重生的洗滌和聖靈的更新，乃是不斷的在我們裏面作工，直到新造得以完成。」（多三5註3）經過各個世代，這貫穿全聖經之三一神的活水流，終極出現在那座神、人相互建造調和的新耶路撒冷城中，「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。」（啓二二1）在那裏再無塵土，乃全是純金、寶石和珍珠（啓二一18~21）。這說出，我們要有分於三一神生命活水流之更新、變化的工作，就必須順從其寶座的掌權，並不住取用羔羊的救贖。啓示錄終結在「那靈和新婦說，來！聽見的人也該說，來！口渴的人也當來；…白白取生命的水喝。」（二二17）每一次的「渴」都是一個題醒，呼召我們再回到寶座前，將自己重新奉獻給祂，我們就要再得飲於祂而不斷經歷更新、變化的工作。

❖劉葵元

### 結晶圖表

第一篇 實際的靈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			2018-6感恩01		
壹 實際之靈的啟示	參 基督身體的實際	肆 基督身體的構成	壹 基督復活的真理	參 基督復活的生命	肆 復活之神的經歷
一 惟三一神是實際	一 那靈是召會實際	一 實際之靈的內住	一 復活生為神長子	一 召會是出於基督	一 經歷十架的了結
二 那靈屬性是實際	二 那靈多方的享受	二 就是基督的實際	二 重生信徒作肢體	二 召會是純金燈臺	二 經歷生命與性情
1 實際的內涵	三 使三一神成實際	三 成為身體的實際	三 成為那靈賜生命	三 憑復活生命而活	1 內裏生命的分賜
2 實際的包羅	四 神靈人靈的調和	伍 耶穌身上的實際	四 產生召會作新造	1 構成為主的門徒	2 外在環境的配合
3 實際是三一	五 救恩成就的實化	一 耶穌一生的真實		2 成為身體的實際	3 萬有效力的模成
三 那靈合括的實際	六 活出身體的生活	二 耶穌生活是真實	貳 基督復活的發芽		4 苦難養成的性情
四 神聖三一的屬性		三 耶穌是神的實際	一 基督是神所揀選		5 裏面天天得更更新
貳 實際之靈的引導		1 顯於耶穌的生活	二 事奉根據是發芽		三 經歷供應與滋養
一 屬靈事物的實際		2 照著實際的生活	三 事奉原則是復活		1 天天享受神加多
二 進入事物的實際		3 與神是一的生活	1 神能我不能		2 不斷敞開接觸神
三 父子那靈的實際		四 肢體該活的生活	2 復活範圍		3 復活藉死得顯明
四 傳輪三一作實際		1 信徒生活的標準	3 經歷神的行		四 經歷復活的事奉
五 構成信徒的實際		2 學基督並受教導			1 摩西曠野四十年
六 進入基督的實際		3 使神顯大的生活			2 彼得三次的失敗
七 進入身體的實際		4 耶穌生活的複製			3 復活事奉受尊重

## 舊約「撒母耳記下」讀經拾穗

### 本週進度

撒母耳記下第二十章。

### 生命讀經

第三十七篇。

### 經文大綱

一、一至二十二節，說到示巴的背叛。

二、二十三至二十六節，描述大衛的國重新建立。

### 真理要點

一、上章提到押沙龍死後，以色列眾百姓議論的結果，要大衛回去復位。然而，大衛要求大祭司和他軍隊的元帥，去勸猶大人接他回宮。到了本章，便雅憫人示巴便挑唆以色列人起來背叛大衛。以色列眾人都離開大衛，跟隨示巴；但猶大人，從約但河直到耶路撒冷，都緊緊跟隨他們的王大衛（2）。亞瑪撒原是猶大人的元帥，約押卻刺殺了亞瑪撒。眾人就轉而跟隨約押和他的兄弟亞比篩，去追趕叛徒示巴（8~13）。約押到了伯瑪迦的亞比拉，圍困示巴。一個聰明婦人向約押提議殺示巴，示巴就被殺了（16~22上）。於是約押吹號，使民離城而散；約押就回耶路撒冷，到大衛王那裏（22下）。

二、二十三至二十六節描述大衛的國重新建立。約押作以色列全軍的元帥（23上）；耶何耶大的兒子比拿雅統轄基利提人和比利提人（23下）；亞多蘭掌管苦工（24上）；亞希律的兒子約沙法作記事官（24下）；示法作書記（25上）；撒督和亞比亞他作祭司（25下）；睚珥人以拉作大衛的參謀（26）。  
生命經歷

從撒下十三章直到結束，以色列國中充滿淫亂與背叛。大衛的兒子暗嫩玷污了他的妹子他瑪，他瑪的哥哥押沙龍又殺了暗嫩（1~34）。後來押沙龍進一步背叛大衛，在希伯倫作王甚至追索大衛。最後押沙龍雖死了，大衛卻因此傷心痛哭。大衛的一生有美好的開始，好像明亮的旭日升起，他的生平同他的事業如日中天。然而，他的放縱情欲，破壞了他的事業，使他輝煌的生平變得衰萎，如日落黃昏。在大衛的晚年，沒有甚麼輝煌、優越、光彩的事。大衛的放縱大大破壞了他的名聲和地位，甚至也破壞他的結局。這是大衛一生的衰萎、日落。他的放縱成了種子，導致美地失去、聖民被擄的悲劇。這悲劇的影響，甚至持續到今天。這該作我們中間所有年輕人的警告。  
❖郭新成

### 各環系列交通

## 大專組報導

### 全召會年長年終愛筵展覽

十一月十八日是全召會的年長年終愛筵，大專生們不僅在會中展覽詩歌，表達他們對聖徒們的感謝，人人也拿着「活星卡」訪問長青的弟兄姊妹，與他們有相調。在創世記生命讀經第六篇裏說到：「你若肯接觸作太陽的主，接觸作月亮的召會，並接觸一些作發光之星的美好聖徒，你就有了第四天的光體。藉着這些光體，你會長大。你裏面生命的層次會從植物生命轉為動物生命。你會天天長大。然後你就能抵擋一切死亡的光景，也能超越每一種的反對、打岔或試誘。末了你會特意回到地上，行神的旨意。」他們也見證在大專生的召會生活裏，在生活中、在屬靈的事上，如何受到年長聖徒的幫助。以下為他們的蒙恩見證。

### 蒙恩見證

約翰壹書四章十二節：「從來沒有人見過神；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裏面，祂的愛也在我們裏面得了成全。」我是在大一上學期末受浸得救的，由於家人都是傳統民間信仰，所以小排、家聚

會、主日聚會等的召會生活，都是在我大學的時候纔開始有的。

這學期在一次與社區聖徒的家聚會中，讀完書報後，當我在分享的時候，也把我心裏的疑問提出來：「在學校我邀請同學來小排，可是他們都拒絕，是不是我的課業表現不好，沒有好的見證，所以纔沒有吸引同學來聚會？」

聖徒告訴我：「在傳福音的事上，要有信心，不是要推銷自己，而是要告訴同學真理，主耶穌是永遠不改變的那一位。」「在課業上，要盡學生的本分，我們在過程中努力、盡力。但我們不是單靠自己，而是倚靠這位神，在讀書之前可以花一些時間向主禱告，將讀書這件事也交給主。」

在那次家聚會後，我心中的問題就解決了，聽完聖徒分享他們的經歷，讓我知道如何將這祕訣應用在生活中的大小事上。

感謝主，在我大學的時候找到了我。雖然我家住在基隆，但因着在台中讀書，而受到了許多社區聖徒的照顧，每次與聖徒相調時都會有一種回家的感覺。願我的朋友、家人也都能早日認識主耶穌。

❖中國醫／阮榆禎

#### ☞ 第四頁

感謝主，我們長春區在每個週末下午的時間，聖徒們都會來在一起禱告，再一同出外開展傳福音、看望人。每一次出發前，與聖徒的禱告都非常的喜樂，許多年長的弟兄姊妹用靈的禱告總是激勵我。在一次開展中，我頻頻遭到人的拒絕，而我看着跟我一組的師母，都已經一頭白髮，在那裏接觸人也被拒絕，叫我的心覺得有點不捨。但是師母卻沒有因此灰心，仍然持續的接觸一個一個人，這使我滿得加強，也繼續的傳福音，並且向主奉獻，「主阿！在接觸人的事上，得着我也能像這樣，無論我現在黑髮或將來白髮，一生都能毅這樣傳福音，我就覺得榮耀。」

感謝主，將這些年長聖徒，擺在我身邊。他們在召會生活中，作我愛主、事奉主的榜樣，使我能不斷的學習、操練。 ❖中教大／陳佑豪

感謝主，這學期跟上大專背經的水流，進入保羅的書信一腓立比書。藉着反覆的背誦，神的話一點一點的構成到我裏面，使神的話對我就成為實際，並在生活中是可享受、可經歷的。

最近因着福音節期的忙碌，加上學校要實習等等，生活中常常忙東忙西，有許多突發狀況要應付，不知不覺就陷入一種情緒，看到姊妹們的態度、不明事理，心裏就默默嘆氣、埋怨而生悶氣。感謝主，這時主的話就成為我及時的供應和拯救。腓立比書二章十三至十四節：「因為乃是神為着祂的美意，在你們裏面運行，使你們立志並行事。凡所行的，都不要發怨言，起爭論。」讚美主，是主的美意，我纔能有這些經歷，不是憑着自己的能力，乃是靠着主的大能，一天一天被變化，成為活石、成為建造的材料。漸漸的，我操練把心裏的嘆氣與埋怨，學習禱告到主面前，順服主的豫備，我就能喜樂的服事我親愛的主與弟兄姊妹們。 ❖亞洲／李主靈

很寶貝在召會生活中，大專生時常有機會與年長聖徒相調。每週五晚上，我都會在一位師母家配搭服事兒童排，師母常邀我在兒童排開始前一起吃晚餐。在每一次的用餐交通中，師母總是給我許多的安慰和鼓勵，叫我得著加強。謝謝這位師母總是把我們這些學生掛在心上，時時想到我們，顧念我們的需要，一有空就約我們一起吃飯，使我們裏外都得顧惜。

而這個家中的年長弟兄，在服事上也是非常忠信的榜樣，週週都在兒童排開始前，去到兒童之家載小朋友，為了讓這羣孩子能更認識主耶

蘇。雖然孩子們有時候很調皮，但這位年長弟兄和師母對他們都相當有耐心，讓他們在這裏不僅得着主的話，也得着神家的愛。

感謝主，讓我有機會能與年長的聖徒們相調。珍賞您們在召會中的擺上，以及對人的關心與照顧。謝謝您們，就像我們的爸媽一樣，總是將我們放在心上，時常為我們代求。也珍賞您們愛主、服事人、服事召會的榜樣，願我們都能跟隨，將一生奉獻給主。 ❖中教大／邱廣真

記得我還是大專生時，住在中興姊妹之家，每週二早上，經過中興會所的二樓要去上課，總是會聽見三大區的師母們在為學生聖徒們提名代禱。雖然這些師母們在當時和我是從未見過面的，我們也在不同的小區裏過召會生活，但是她們卻都把我掛在心上，用禱告來牧養我。

我大學畢業後，參加了一年訓練，現在再回到台中在職，每週二早上，我開始和這些師母們來在一起追求書報、為召會各項行動禱告；也為各地的長老、同工，以及學生聖徒們禱告。我能見證，今天召會能毅往前，甚至我今天能毅為主說話，都是因為有許多年長聖徒們忠信、愛主，作我們的榜樣。願主憐憫我，將來我到了七十、八十歲，也能毅像您們一樣，竭力奔跑屬天的賽程。

❖饒倚恩

我是中山醫大四的沈沁靈姊妹，平常在四大區的貴和小區過召會生活。貴和小區雖然一半以上都是年長聖徒，但卻個個都很有活力，他們也是我服事、牧養人的榜樣。他們非常關心我們這些大專生，時常顧到我們的需要，無論是屬靈上或是物質上的，我們都很被顧惜。有時帶小羊去主日，小羊沒有紙本聖經、詩歌本，師母就會主動把她手上的詩歌本遞給我們，自己則跟別人共用一本。有時聽到我們咳嗽或感冒了，就會關心我們，甚至給我們維他命 C，也常常給我們水果，怕我們在外地念書，不懂得照顧自己。雖然我們都是從各地來的莘莘學子，這些顧惜都讓我們能更快地融入台中的召會生活。他們在主裏豐富的經歷也時時補上我們在各方面的不足。希伯來書十二章一節：「所以，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着我們，就當脫去各樣的重擔，和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憑着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賽程。」感謝主，為我們立好了最好的榜樣！

❖中山醫／沈沁靈

## 禱告成真系列

### 不及格的禱告

禱告不重在向神求多少事物，乃重在和神接觸並吸取神。

神樂意聽人的禱告，但禱告不是膚淺的事，並非僅僅是向神求一件事情而已。

我們可以看看約翰福音四章的故事：

在撒瑪利亞地有個不斷更換丈夫的婦人，但她仍然感到虛空不滿足。因她盼望得到真正、永遠的滿足，就向耶穌求生命的活水。當時主耶穌回答他，「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。…神是靈；敬拜（包括禱告）祂的，必須在（人的）靈…裏敬拜。」這婦人與主接觸之後，就撇下了井和水罐，到城裏告訴人關於基督的事；那就是說，她一接觸了基督，就丟棄了一切，單單以得到基督作她的滿足。

這女人之所以得到永遠的滿足，不是因為得到物質的事物，而是因為得着了神的靈，得到神自己作為生命的活水，並且這事是發生在她的靈裏。

禱告不重在向神求多少事物，乃重在和神接觸並吸取神。禱告真實的意義，乃是人在靈裏和神接觸，並吸取神自己。若是一個禱告的結果只是得着一件事的成就，而沒有得着神，也沒有讓神得着，這個禱告就是不及格的禱告，就是流產的禱告。一個稱得上禱告的禱告，雖然可能求一件事也得到成全，但最終的後果乃是叫這一個祈求的人更摸着神，也讓神更得着他。

許多時候人雖然不認識這個禱告的意義，還是為着事務向神禱告，但神還是藉着人求事求物，把人帶到祂裏面去。

比方一個作母親的基督徒最愛她的孩子，卻不太愛主，別人怎樣帶領她都不行。但是有一天孩子病了，中西醫都看遍了，孩子的病還是不好。她沒有辦法，只好投靠到主面前來。當她來求主的時候，她完全是求主醫治她的孩子，她一點沒有意思要主自己。那知道她這樣一求反而給她碰着了主、接觸了主、享受了主。很自然的，這一個多年不讓主得着的人，現在因着這一個禱告，她進到神裏面去了，同時也給主得着了。但是她仍然不懂這一個。過三天孩子的病果然好了，她就到聚會來作一個見證說，神是怎樣信實，怎樣聽她的禱告，怎樣醫治了她孩子的病。雖然她已經得着禱告裏頭真實的東西，可是她還不知道。人禱告時許多時候也是這樣。

所有在神之外求那些人事物的，都不是禱告的本質，不過是禱告的外皮，或者說是禱告的附屬品。

但願我們都有真實的禱告，本質的禱告，就是在禱告裏觸着神、呼吸神、享受神、得着神、充滿神，而讓神得着我們這個人。

（參考編寫自《生命課程》、《禱告》）

— 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

## 福音見證

### 母親—我們全家得救的關鍵人物

我是李冠萱，我是在二〇〇六年的四月二日得救的，當時我國一。

其實我並沒有甚麼特殊的得救經歷，然而，我可以跟你們講講我的母親，因為母親乃是我們全家最先得救的，我認為她的得救是個至關重大的關鍵。

母親說，其實第一位讓她認識主耶穌的是她的高中老師。一直以來他在學生面前都是個溫柔和善的好老師，但老師自己卻說，有別於現在，他小時候也曾經是個叛逆的壞孩子，很壞很壞的那種。生活墮落，眼見就要走上歧途，直到有人傳福音給他，使他得救並悔改向上，人生有了很大的改變。

我的母親當時聽完老師說的話，就覺得：「哇，這個主耶穌怎麼那麼好，跟我以前認識的那些神好像都不太一樣。」而且，母親其實從以前開始就不喜歡去廟裏，因為總覺得廟裏很陰森很可怕。但是這位主耶穌卻有種親切的感覺。

雖然因為家裏還在拜拜的關係，母親當時並沒有毅然決然地信主，但是福音的種子就在那時深植到了母親的心裏，並且也成為母親開始禱告的一個契機。不管是考試或者是生活的任何難處上，母親都會禱告尋求神。而奇妙的是，我母親也覺得一路上都有主的保守。

後來母親大學畢業出社會之後，遇到了一個基督徒的同事。母親一直覺得這人很不一樣，但是

## 第六頁

也說不出來是那一點不一樣。後來那個同事就找我母親去召會聚會，母親便與他一同去了，但當時並沒怎麼摸着。然而感謝主，祂並沒有因此而放棄。更多的基督徒出現在我母親的生活當中。最終，母親的觀念有了反轉，覺得自己其實一直以來都很想相信主耶穌，也一直都在禱告倚靠主，為甚麼還要一直讓這位主耶穌等候自己呢？其實真的有甚麼好等的？於是母親就下定決心受浸得救了。我始終忘不掉當時看到她受浸之後，臉上洋溢的喜樂的表情。

她得救之後，我們全家很快也跟着得救了。而這也應驗了聖經裏的啓示：「…當信靠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（使徒行傳十六31）

我覺得得救之後，在召會裏的生活每天都很喜樂，而且主耶穌對我們全家人的改變也很大。過往我們的家，常常在魂裏解決事情，動不動就有吵架、爭執的事情發生。但自從我們信主後，一

旦發生不愉快的事，我母親就會說：「來，讓我們來禱告悔改轉向主吧！」然後，她就會帶領我們呼喊主名，回到靈裏。而令人感到奇特的是，當我這麼做之後，我看事情的觀點就改變了，心裏也滿了平安，那些苦悶的心情瞬間煙消雲散。

除此之外，平時在召會裏面我最喜歡的就是唱詩歌。在加拿大素里召會聚會的時候，聖徒們就時常圍在一起彈吉他唱詩歌。連去真理學校或者是去訓練的途中，也是在巴士上一路唱到會場。當我們在唱詩歌頌讚神的時候，不但靈有了操練，心裏也是恩典滿溢的。

「乃要在靈裏被充滿，用詩章、頌辭、靈歌，彼此對說，從心中向主歌唱、頌詠。」（以弗所書五章18~19）

這麼喜樂的召會生活，你願意來試試看麼？

— 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

## 聖徒成全

### 情慾種下的苦果，你終必品嚐

最破壞一個人的，就是放縱情慾。人所犯其他的罪，大多還在身體之外，但淫亂卻是破壞自己的身體，就如暴飲暴食必然招致損害你的健康。有的人非常懂得節制飲食，維持身材和健康，但卻無力管制自己肉體的情慾。不單是未信主的人如此，連已信主的人也如此。情慾，正是許多基督徒生活失敗，無法蒙主稱許的主要因素。

舊約士師記裏的參孫，力量很大，甚至在他死的時候還殺掉了許多敵人，但在這個滿有「能力」的人身上，我們看不見任何「生命」的彰顯，只看得見縱慾。他被奉獻作為拿細耳人，該是事奉神的人，所以他按照規定留長頭髮，以表徵他服從神作他的頭；他不喝酒，也不喫任何不潔的食物。然而，參孫雖然遵守外在的規條，卻不知道如何約束他肉體的情慾。「性」這件事對他是很大的絆腳石，不管在神的選民中間，或者在外邦人中間，他都放縱情慾到一個不可思議的地步，可以一而再再而三的被大利拉這個婦人欺騙，乃至影響神在美地上的權益。

不但如此，參孫這最後一位士師的記載，也是所有士師總結的記載，那就是終結於「運用能力而沒有任何生命」。很難領會一個拿細耳人，怎會這樣屬肉體？他滿了能力，也滿了情慾。同樣的，許多基督徒也自恃信主得救了，在地位上被神分別了，沒有任何問題了，於是他們不與那靈

配合，不願意受管制，對肉體沒有任何的約束。一面，他們也可以傳講福音，真心誠意地為主作見證；但另一面，他們活在淫亂的光景裏，有着複雜的男女關係，還覺得無所謂。

這些人是今日的參孫。他們也許有能力，然而，他們和舊約的許多士師一樣，對肉體的情慾毫無管制。基甸當上士師以後，成功驅逐外敵，但卻開始放縱自己，貪財貪色，從許多妻子生了七十二個兒子，最後釀成了骨肉相殘的悲劇。後來的大衛王和所羅門王，在性的事上也不受節制，甚至為此殺人犯罪，耗損國力，導致了以色列國的衰亡。

這些事例讓我們看見，當你得救以後，仍然要提防自己的肉體，不讓情慾敗壞你的人生。一個人要受情慾的勾引，是很快的，事情都發生了你還沒反應過來。所以在男女相處上，你不要自以為高明，毫無忌憚地與任何異性獨處。否則，你很可能會重蹈參孫的失敗、基甸的失敗、大衛的失敗、所羅門的失敗。或許你將會悔改，神也原諒了你，但情慾所種下的苦果，最終你仍須品嚐，就像以色列國分裂的苦果，大衛的子孫世世代代必須承受，那個消極的部分，神不會幫你消除。

親愛的，不要再那樣生活下去。作為神尊貴的器皿，我們不可因情慾而破裂，要「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，等候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，以至於

永遠的生命。」我們若走士師的路，不走生命的路，受那靈管制的路，那麼無論我們成就甚麼，都算不得甚麼。沒有一位士師是基督的先祖。有分於保守這條線的，反而是純潔的波阿斯和路得夫婦。他們沒有爭戰，也沒有運用任何能力，他們就只是生活。

我們的救主能保守我們不失腳，並使我們無瑕

無疵，歡歡樂樂站在祂榮耀之前。有智慧的人，應當回到神面前，徹底對付自己的罪，接受主的保守，讓自己真正活在生命裏；我們寧願沒有能力，沒有任何工作的果效，而留在這條正確的生命線上。因為只要你留在生命的線上，祝福遲早會來到！

— 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

## 基督徒正確的慎終追遠（二）

### 拉撒路和財主的故事（續）

由此看見，貧窮、低微的人會死，有錢、富有的人也照樣要死。財主之所以到陰間，不是因為他有錢，而是因為他依靠錢財卻不倚靠厚賜百物的神。他不信靠神的話，把神的話當耳邊風，因此他沒有得救，並且進入了陰間痛苦的部分。陰間痛苦的部分是罪人的靈魂所在的地方；也就是那財主和一切滅亡的罪人所在的地方。但是，聽從神的話，就能得着永遠的生命，「…那聽我話，又信差我來者的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…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」（約五24）我們生下來的時候，是出生入死，肉身的生命最多可能到一百二十歲，還是離不開死。當我們得救重生，便是出死入生了。基督徒被生了兩次，一次從父母生，一次從神重生，但卻只死一次。即使肉身死了，將來主耶穌來了，肉身也不死了。

### 關於「巫術招魂」的問題

在舊約中有一個故事，關於一個神所棄絕的以色列王，叫作掃羅。他不聽神的話、不尊崇神的話，也不尊重神的話，以至被神棄絕了。有一位設立他的先知就是申言者，叫作撒母耳，當時過世了。一天，掃羅有事很急迫的要求問神，但神不回答，於是他想再找撒母耳，但撒母耳已經過世了，他也找不回了。所以，掃羅就找了個過陰、交鬼的婦女，但是，神在舊約中嚴嚴地禁止祂的百姓作交鬼、行邪術的事。但那天神作了件特別的事，神特許撒母耳從陰間上來，交鬼的婦人當下一看見撒母耳，就極其懼怕，大聲呼叫。因為平常他交鬼都不是真的，所以一見到撒母耳反而感到懼怕。撒母耳從陰間上來，便大大說了掃羅一頓，「因為你不聽神的話，纔落到這樣的下場，你還來攪擾我的安息！」這是神特別作的。所有陰間招上來的魂，都是假冒的，這是聖經中特別的解說。主的話說，「雲彩消散而過，照樣，人下陰間也不再上來。他不再回自己的家，故土也

不再認識他。」（伯七9~10）所以，人死後下了陰間，就無法再上來了！而且平常巫術所招來的魂，都是邪靈的假冒，並非真的本人，並且所有的指示，都是叫人作違背神和拜鬼的事！在舊約中，神嚴禁祂的百姓行關於交鬼的事，在申命記十八章九至十二節：「那些國民所行可憎惡的事，你不可學着行。你們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，也不可有占卜的、觀兆的、用法術的、行邪術的、用迷術的、交鬼的、行巫術的、過陰的。凡行這些事的，都為耶和華所憎惡的。」這些事都是神所憎惡並嚴厲禁止。對於人死後往那裏去的真理清楚之後，我們就能明白該如何對待我們的祖先，纔能穀討神的喜悅，又能讓祖先得着安慰。

### 關於祭拜祖先的問題

中國人祭拜祖先，有兩個主要的原因。

第一個是基於傳統，出於異教的各種邪說、迷信和說法，以為「可為活人與死人賺得功績」、「可為死後靈魂的西天之旅消除障礙」或是「可免去死人靈魂的騷擾，反得其庇護」，甚至說到輪迴，這是十分不合邏輯的事。這些傳統的說法，說的好像跟真的一樣，但這一切的觀念，都大大違背聖經的真理，使人受迷惑。因此我們必須清楚真理，不能違背聖經。在菲律賓有個殘酷又迷信的笑話，有一個父親過世了，兒女們就為父親找了人來為他超渡。超渡時，大約需要花費兩萬披索，兒子認為兩萬太貴，一萬就穀了，作法的人就同意了。唸經時，竟聽到作法的人唸到：「往東天去、往東天去…」兒子立刻反應「不是要往西天去麼？你怎麼要我父親往東天呢？」作法的人回答：「你只花費一萬，就只能往東天啦。兩萬纔能往西天啦。」於是兒子為了父親，再補了一萬。突然，爸爸從棺材裏坐了起來，指着兒子說：「你這不肖子，為了一萬塊，害我跑到東又跑到西阿。」不論東天還是西天，事實上都沒有這個天，人死後最終的目的地就只有陰間。神的

## 第八頁

話安定在天，就科學、就醫學、就豫言學、不論那一面，神的話永遠不改變。我們有神的話可以信託，所以孔子纔說：「朝聞道，夕死可也。」聽見真理，晚上死了也不害怕，因為我們知道我們要到那裏去了。

第二個原因，我們從積極的一面來看，祭祖是好的，動機也是對的，因為孝順是中國人的特點。但是該如何作，纔能又討神喜歡，又使祖先得着安慰？

中國人說的好，「樹欲靜而風不止，子欲養而親不待。」等到要孝順父母，他們卻不在了，那真是可惜。中國人最強調孝道；故曰，「夫孝，德之本也。」（孝經）「百善孝為先。」孝順是好的，動機是對的，但實行是否正確，我們需要核對一下。聖經中大大強調孝敬父母，甚至我們可以在聖經中看到，孝敬父母是聖經中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在舊約中，摩西曾經從神的啓示頒佈十誡，十誡中前五條在一塊法版上，後五條在另一塊法版上，前面一到四條說到要尊重獨一的真神，單要敬拜祂；不可敬拜、跪拜所有神以外的各種像，我們要敬畏、敬拜的，只有這位神。「孝敬父母」是第五誡，和神擺在同一塊法版，與敬畏神是同等重要。因為父母是我們的源頭，我們孝敬父母，就是尊敬我們的源頭，這源頭至終乃是神自己。中國人強調「慎終追遠」，若說我們祭祖、記念祖先、祭拜祖先是「慎終追遠」，那能追多遠呢？祭祖用的祭牲可能兩隻雞或是三隻雞，這能供應幾代祖先喫呢？若能祭到三代，那第四代以後怎麼辦？所以，追溯到人類的第一代祖先是亞當、夏娃，而他們的源頭卻是神，神是宇宙萬有的來源，也是人類的來源。所以敬拜神纔是真正的「慎終追遠」。

在新約裏，對孝順的要求更高。「作兒女的，要在主裏順從你們的父母，因為這是正當的。要孝敬父母，使你亨通，在世長壽。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」（弗六1~3）要孝敬父母，並且要在主裏孝敬父母。主就是我們的神，指明順從父母乃是先與主成為一，主來做我們的力量，使我們有源源不絕的孝敬的能力。還有，就是孝敬父母要憑主而不憑自己，自己的力量是有限的，但祂的力量取之不盡，祂的愛用之不絕。並且，要照着主的話孝順父母，而不照着天然的觀念，也不照着傳統的教訓和遺傳。所以，我們該在父母在世時，竭力找機會孝敬父母。

曾經有一位母親，看到兒子成了基督徒便十分煩惱，他對兒子說：「你信了耶穌，以後我死了沒人

拜，就成了餓死鬼了。」兒子為母親禱告，求主開母親的心眼，讓他看見人死後怎麼還能喫呢？於是，主使兒子開了竅，在母親午睡時豫備了五菜兩湯，趁媽媽睡着擺在媽媽床前，然後對媽媽說：「媽媽請你來用飯。」過了一、兩小時之後，便將一桌的飯菜收走。等到母親睡醒後呼喚兒子：「兒子阿，喫飯時間到了，該喫飯了。」兒子對母親說：「媽媽，你剛剛已經喫飽了。」母親有些生氣的說：「我剛剛在睡覺，那有喫飯？」「剛剛你睡覺的時候，我已經把你最喜歡的菜擺在你床前了。」媽媽又說：「我那時在睡覺，怎麼能喫飯啊？」這時，兒子流着淚對母親說：「連睡覺的時候都不能喫，何況人死了怎麼能喫呢？」食物是為了我們的肉身，肉身都不在了，怎麼還能喫呢？食物是為養活人的身體。人死了，靈魂下了陰間，根本不需要，也享受不到「祭物」了。孝順的心是對的，但就連中國人所強調的都是活着時候的孝順。父母在世時忤逆父母，平時對父母不孝，父母死後纔天天祭拜，拜得十分豐盛，這些追根究底，拜的都是自己的嘴，祭拜的食物都是為着自己的口腹之慾。人孝順的動機是好的，但若受傳統限制，所實行的就不是神的作法。

在孝順這件事上，神實際的作法，與中國人很相似。曾子說，「椎牛祭墓，不如雞豚之逮親存。」意思是，為了祭墓而殺一隻牛，還不如殺隻小雞、烤隻乳豬，來孝敬存在的父母。歐陽修說，「祭之豐，不如養之薄。」祭祀豐盛，不如淡薄的扶養年長的父母；二者相較起來，這樣實在多了。可見連中國的古聖先賢也知道要在父母活着時孝順。聖經更是告訴我們，要抓住機會。「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，得以長久。」

我們應當趁着先祖、父母活着時「在主裏」孝敬他們，奉養他們並帶他們接受福音，得着永遠的生命，這是真正孝順的極致。該如何盡最大的能力孝敬父母呢？最孝順的路，不是只有外面物質的供應，我們在地上行事為人要是光明磊落的，能穀榮耀神，也能光宗耀祖。而最孝順的舉動，就是把神給他們。我們一開始信耶穌，父母長者在傳統觀念裏常會誤解我們，雖然一開始會被誤解，但時間過去，我們要使他們能說，「還好你先信了耶穌，否則我們就沒機會了。」聖經上就說：「當信靠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剛開始信主家人會誤解，但我們能活出主耶穌的美德，至終我們的家人都會得救，主的福音終必得勝。（未完待續）

—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